高雄市立路竹高級中學四年級升五年級選組意願表

說明：

1.選組意願調查表將做為二年級編班使用。

2.因各學群課程不同及未來進路、學習歷程參採亦不同，請各位同學及家長慎選，如有疑慮，務必找貴班之課諮教師討論。

3.因應防疫，分組編班結果預定在7月初公佈於學校首頁，請同學自行上網查閱。

4.因學群開課不同，高二學期間不受理轉組申請；如有轉組需求，須待升高三前的暑假，再行提出轉組申請。

5.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 第 25 條 學生學習評量結果，依下列規定處理：

 (1)符合下列情形者，准予畢業，並發給畢業證書：

 ❶修業期滿，符合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 所定畢業條件。

 ❷修業期間德行評量之獎懲紀錄相抵後，未滿三大過。

 (2)修業期滿，修畢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所定應修課程，且取得150個畢業應修學分數，而未符合前01 款規定者，發給修業證明書。

普通型高級中學三年應修習總學分數為180學分，最低畢業及格學分數為150學分，其中部定必修及校訂必修至少需102學分且成績及格，選修學分至少需40學分且成績及格。

6.本表請於**6月11日(二)前**繳回調查表，如有任何疑問，請洽教務處註冊組

 (07-6963008#126)。

7.選組意願有變動，請自行至註冊組填寫更正表，待重新簽名後，

 最遲請至**6月19日(四)前**繳交更動申請。

**高雄市立路竹高級中學四年級升五年級選組調查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班級 |  | 姓名 |  |
| 座號 |  | 學號 |  |
| 選組意願（請打Ｖ） | □資工醫學群 □文法商學群 |
| 家長簽章 | (父) | (母) |
| 聯絡電話 |  | 手機 |  |